五、工作步骤与时间安排

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2004年8月25日至8月31日）为动员部署阶段。各地各部门要认真做好专项整治的动员部署工作，对整治工作做出周密安排。第二阶段（2004年9月至12月）为组织实施阶段。各地各部门要针对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采取坚决果断措施，全面开展整治工作。市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对整治工作的指导；市食品药品监管局要会同有关部门组成督查组进行督查，并采取明查暗访等方式进行抽查。第三阶段（2004年底至2005年春节前）为总结验收阶段。各地各部门要认真做好专项整治工作总结，并于2005年1月20日前报市食品药品监管局汇总后报市政府和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转发市经贸局关于组团参加首届中国中小企业博览会工作方案的通知

揭府办［2004］7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市经贸局《关于组团参加首届中国中小企业博览会的工作方案》业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〇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关于组团参加首届中国中小企业博览会的工作方案

（市经贸局2004年8月13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工商总局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定于2004年10月18－22日在广州花城会展中心举办中国中小企业博览会（简称“中博会”）。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认真做好中国中小企业博览会筹备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委办发电[2004]129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制订我市组团参加首届“中博会”的工作方案。

一、工作要求

本届“中博会”省分配给我市展位15个。这15个展位要面向所有中小企业、涵盖各行各业，挑选品牌优、质量高、信誉好，有发展潜力的企业参展，广泛开展经贸洽谈。各县（市、区）主要领导要亲自过问，分管领导要亲自挂帅，精心组织，抓紧、抓细、抓实各项筹备工作。要挑选龙头企业、行业排头兵、名牌产品等能展示具有地方特色亮点的产品参展，确保参展产品质量。坚决杜绝假冒伪劣和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产品参展。各单位要及早筹备，指定专人负责。

二、领导机构

我市决定组成“中博会”揭阳市分团参加首届“中博会”，团长：庄绍徐（市政府副市长），副团长：蔡榜藩（市政府副秘书

长）、陈素江（市经贸局局长），联络员：许惠光（市经贸局副局长）。

三、组团原则和布展要求

省安排给我市的展位共15个，根据我市企业分布情况，将15家参会企业名单分配至市直和各县（市、区），届时由市直和各县（市、区）分管领导带队，经贸局统一组织参会（分配名额见附件）。参展企业的代表及展品要求由市经贸局按省的要求组织落实。按照省的要求，安排给各市分团的展位应采用敞开式、立体式、特装式进行布展，在以产品、实物为主的基础上，辅以灯箱、图表、照明、模型等形式，突出反映各中小企业名牌产品、特色产品和拳头产品。

四、经费安排

本届“中博会”安排给我市的展位不多，但布展要求高；参展企业少，参会人数多。对经费的支出拟作如下安排：

（一）由市负责的：一是市领导及市本级工作人员的参会、住宿、交通、用餐等费用；二是市属参展企业的展位费用；三是统一布展费用。具体由我局列出详细项目送市财政局核拨。

（二）各县（市、区）参会人员的费用和参展企业的展位费、展品运费及布展费等，由各县（市、区）及参展企业自行负责。

附件：

关于我市参加首届中国中小企业博览会展位分配名额

市属企业3个，普宁市3个，揭东县3个，榕城区3个，揭西县2个，惠来县2个，揭阳试验区2个，东山区2个。

上述安排展位20个，待各县（市、区）上报拟参展企业名单后，由市经贸局挑选15个再另行通知。

关于印发揭阳市工伤保险市级统筹实施方案的通知

揭府办［2004］7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揭阳市工伤保险市级统筹实施方案》已经三届16次市政府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迳向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反映。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〇四年九月三日